

上海市普陀区统计局 2023 年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意见》《办法》《规定》和《监督意见》，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优化经济社会发展环境，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机制，结合本区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抽查对象

全区有报送统计资料义务的统计调查对象。涵盖规上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限上批发和零售业、限上住宿和餐饮业、规上服务业、建筑业、房地产、劳动工资、能源资源统计、企业研发等专业。

二、抽查内容

(1) 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重点检查是否按照统计法律法规和统计方法制度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报送统计资料，是否存在提供不真实或不完整统计资料等统计违法行为。

(2) 依法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和建立健全统计资料管理制度情况。

(3) 依法为履行法定填报职责提供保障情况。

(4) 依法配合统计调查和统计监督情况等。

三、抽查时间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抽查形式

1、确定执法对象

根据《普陀区统计局统计执法“双随机”抽查办法（试行）》要求，以全区在库的“四上”企业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为总体，随机抽取不少于 20 个检查对象进行执法检查。

2、确定执法人员

根据统计执法任务和要求，从统计执法骨干库中随机抽取符合专业要求且与被检查对象无利害关系的执法人员完成执法检查任务。

五、工作要求

1、提高思想认识。组织开展“双随机”抽查，是普陀区局认真贯彻落实《意见》《办法》《规定》和《监督意见》的重要举措。要切实提高认识，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严格按照工作安排，切实把“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落到实处。

2、严格执法流程。执法人员在检查中应统一使用规范的法律文书，做好现场检查笔录和调查笔录，认真收集有关证据资料，做好案卷立卷归档。

3、严守工作纪律。执法检查过程中要严格遵守纪律规定，检查人员要做到服从安排、认真负责、保守秘密；严格执行廉洁自律的有关规定，杜绝任何违纪违规问题的发生。

4、明确执法理念。坚持教育和惩处相结合，既要加大对统计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又要加强对调查对象统计工作的指导和服务，努力实现统计执法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